

##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上午9时在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长高进华先生、董事张磊先生、靳职武先生、邱红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沈瑞鉴先生、李新中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进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章节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同意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向股东会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将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同意将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3,164,388.09 元，母公司报表中实现的净利润为 833,533,488.78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353,348.8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255,698,830.22 元，扣除上年度利润分配 299,491,914.80 元、2025 半年度利润分配 51,835,139.1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654,551,916.22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66,464,999.83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294,863,777.97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74,976,967.25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654,551,916.22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66,464,999.83 元。

(1) 以截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1,151,891,980 股为基数，向在股

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7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311,010,834.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如发生变化，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预案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在审计工作中能够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允地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理财投资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理财投资金额（含理财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该额度，投资范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 年修订）》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委托理财行为，同时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与投资期限相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理财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 101.40 亿元的综合授信融资，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在该额度范围内，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授信融资额度和授信银行，授信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信贷业务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高进华先生一年之内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单笔业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等相关业务的审批权限，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6 年开展尿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000.00 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该议案已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尿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和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尿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20 亿元，具体为：

（1）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农业广西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1.20 亿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上述担保范围为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该额度范围内，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授信融资额度和授信银行，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预计的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担保额度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交割仓库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宁陵有限公司为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的尿素交割仓库，公司拟为史丹利化肥宁陵有限公司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的规定，对参与的期货交割等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全额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取得对交割库请求赔偿的权利之日起三年内。本次担保不涉及具体的担保额度，具体责任金额将根据宁陵公司实际发生的交割业务赔偿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交割仓库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3,280.00万元，具体为：

（1）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人宜昌华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磷矿石金额预计不超过1,840.00万元。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高进华、张磊回避表决。

（2）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人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采购一次水金额预计不超过600.00万元。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人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销售浓磷酸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人湖北宜氟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氟硅酸金额预计不超过340.00万元。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

审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新材料”）项目建设进度，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和资金安排，公司拟对 2023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对松滋新材料担保的额度由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调减至不超过 126,198.83 万元，其他保证内容不变。

董事会认为，本次调减对松滋新材料的担保额度，是基于该项目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的审慎决策，有利于优化公司担保资源分配，控制整体担保风险。松滋新材料经营正常，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了同等担保，且其已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调减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松滋新材料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也不属于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15）。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三位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如下意见：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李文峰先生（已离任）、沈瑞鉴先生、李新中先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在 2025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沈瑞鉴先生、李新中先生回避表决。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作出了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的相关要求，对现行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股东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实

施时间等。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包括：

22.01、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02、修订《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经与会委员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